

會議紀錄

臺北市議會第二屆第二次大會

第二十一大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七分至十二時廿四分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至五時二〇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楊黃秀玉

鄭娟娥	高金殿	鄭瑞齋	莊阿螺
陳俊雄	高惠子	楊炯明	王武雄
周洪根	張朝枝	周恂	黃馨葆
周英英	林鈺祥	陳鶴聲	黃世溫
盧林素娒	張宗明	紀榮治	羅文富
蔣淦生	林文郎	周陳阿春	陳良光
林利鏐	林振永	林穆燦	許炳南
王友祿	張元成	林中	李黃恆貞
鄭興成	黃聯富	陳瑞卿	林榮剛
吳玉盛	吳敦義	張建邦	譚鳴泉
等四十四名	荆鳳崗	林挺生	陳健治

事假議員：王博文

病假議員：林義盛

公假議員：葉潛昭、潘天祿、張同生等三名

列席：

市政府

社會局局長：郝成璞

綜合救濟院院長：王新民

國民住宅處第四組組長：龔延善

人事處處長：周光德

國民住宅處第二組組長：莊海連

社會局第六科科長：黃俊雄

警察局局長：鄧俊厚

地政處處長：熊鼎盛

國民住宅處副處長：戴守幹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祕書：何柏林

本會祕書處：

祕書長：鄒昌塘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主席：林議長挺生（上午九時三十七分至十一時四十六分）

張副議長建邦（上午十一時四十六分至十二時二十四分）

林議長挺生（下午二時三十九分至五時二十分）

總紀錄：陳昭峯

速記：包延昭

速記：包延昭

甲、報告事項

一、鄭祕書長報告會次及議程。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二次大會第二十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質詢及答覆

一、繼續民政部門第五組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陳俊雄、楊炯明、林文郎、張宗明、

紀榮治、林利鏐、王武雄、鄭瑞齋、

林榮剛、黃世溫、許炳南、王友祿（

詳錄音）

社會局郝局長成璞答覆（詳錄音）

綜合救濟院王院長新民答覆（詳錄音）

人事處周處長光德答覆（詳錄音）

社會局第六科黃科長俊雄答覆（詳錄音）

地政處熊處長鼎盛答覆（詳錄音）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何執行祕書柏林答覆（詳錄音）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二、專題質詢及答覆：

興建國宅與違建處理問題

質詢對象：國宅處、工務局、警察局

質詢議員：林穆燦、黃馨葆、林振永、周洪根、高金殿、

張元成、林利鏐、許炳南、盧林素袞、吳敦義、

陳良光、林文郎、張朝枝、陳健治、

周陳阿春、吳玉盛（詳錄音）

國民住宅處袁處長和答覆（詳錄音）

國民住宅處第四組龔組長延善答覆（詳錄音）

國民住宅處第二組莊組長海連答覆（詳錄音）

警察局鄺局長俊厚答覆（詳錄音）

國民住宅處戴副處長守幹答覆（詳錄音）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散會。

質詢及答覆

第二屆第二次大會

專題質詢及答覆

（興建國宅與違建處理問題）

時間：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

質詢對象：國宅處、工務局、警察局

一、對興建國宅之質詢：

(1) 興建國宅之改進與抑低造價之做法如何？

(2) 臺北縣集中興建國宅，採行不論面積一律貸款八萬四千